

中国人民银行吉林市中心支行

2022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2 年，吉林市中心支行及辖内各县（市）支行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以及人民银行总行、长春中心支行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的决策部署，以《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为依据，结合自身履职实际，拓宽信息公开渠道，规范做好信息主动公开，强化对辖内各县（市）支行政务公开工作的指导监督，推动新时代政务公开工作向纵深发展。

（一）加强领导，成立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成立以行长为组长，副行长为副组长，各部门负责人为成员的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研究和制定政务公开工作的范围、具体内容、工作方式、监督措施；对辖内各县（市）支行政务公开工作开展监督检查，压实责任，明确要求，发现问题，及时整改。

（二）围绕便民为民，进一步拓宽政务公开渠道。利用微信朋友圈、新闻媒体、报纸，通过动画视频、电子书、长图等形式对金融支持疫情防控、企业复工复产、落实稳企业

保就业任务、“吉企银通”、动产融资抵押、纪念币发行等开展广泛宣传，为基层人民银行高效履职营造良好氛围。指导各县（市）支行结合工作实际，有序推进征信服务大厅建设标准化、窗口服务制度化、征信查询便民化，不断完善硬件设施，提升服务水平。将“个人信用报告查询”和“企业信用报告查询”事项所需基本材料和办事流程公开，增强透明度，方便个人和企业办理相关业务。

（三）遵照信息公开要求，规范完成公开工作。主动加强制度学习，夯实工作基础。积极适应政务公开工作新形势和新要求，引导各县（市）支行进一步规范公开流程，确保公开事项均能依法、合规。按时向长春中心支行报送吉林省辖内行政执法信息公示表和审批表。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4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3839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3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2年，吉林市中心支行及辖内各县（市）支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在政务公开意识、主动公开和依申请公开工作流程方面有待进一步强化和规范。

下一步，将继续认真贯彻落实政务公开工作相关要求，巩固和拓展政务公开工作的针对性和实效性。一是持续加强政策宣传解读和培训教育，切实提升政务公开工作意识，及时回应社会关切的问题，满足人民群众期待。二是不断完善制度建设，加强政务公开工作全链条管理，细化相关工作流程，着力提升政务公开工作能力和水平。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